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 ZJ

## 中基長壽科學

ZHONG JI LONGEVITY SCIENCE

**Zhong Ji Longevity Science Group Limited**

**中基長壽科學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7)

**內幕消息**

**有關涉及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代價股份收購目標公司全部  
已發行股本之須予披露交易  
及  
恢復買賣**

### **收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布，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九日，本公司、賣方和擔保人訂立該協議，據此買方已有條件地同意購買而賣方已有條件地同意出售該出售股份，相當於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初步代價為人民幣約154,000,000元（相等於約184,800,000港元，可予調整），代價會分階段以現金及本公司向賣方（或其代名人）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支付。

於完成後，本公司將擁有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目標集團之財務業績將於本公司之賬目內綜合入賬。

###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有關收購事項之若干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所有百分比率低於25%，故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之申報及公告的規定。

###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的要求，股份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九日下午一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上午九時正起，股份在聯交所恢復買賣。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收購事項的完成須待該協議項下若干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後方可作實，故完成不一定會作實。因此，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由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和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 **收購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十日的公告，內容關於(其中包括)本公司擬收購城南醫院部分權益的諒解備忘錄。

董事會欣然宣布，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九日，本公司與賣方及擔保人訂立該協議，據此買方已有條件地同意購買而賣方已有條件地同意出售該出售股權，相當於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初步代價為人民幣約154,000,000元(相等於約184,800,000港元，可予調整)，代價會分階段以現金及本公司向賣方(或其代名人)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支付。

## 該協議

日期：二零二一年八月九日

訂約方：

- 1) 本公司，作為買方；
- 2) 勞巧然，作為賣方；及
- 3) 張媚婷，作為擔保人。

經董事作出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於本公告日期，賣方實益擁有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份，並為目標公司的唯一董事。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賣方及擔保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 將予收購的資產

出售股份，相當於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 代價

就收購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初步代價為人民幣約154,000,000元(相等於約184,800,000港元，受限於代價調整)，代價會根據該協議的條款按以下方式分期支付：

- (1) 人民幣20,000,000元(相等於約24,000,000港元)，將於該協議日期後10個工作天內以現金支付(「**第一期代價**」)；
- (2) 人民幣33,481,000元(相等於約40,177,200港元)，會根據本公告「代價調整」一節所述作出調整，將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12個月的特別審計報告出具後10日內以人民幣15,192,900元現金及等值人民幣18,288,100元的股代價股份支付(「**第二期代價**」)；
- (3) 人民幣41,995,200元(相等於約50,394,240港元)，會根據本公告「代價調整」一節所述作出調整，將於截止2023年6月30日止12個月的特別審計報告出具後10日內以人民幣18,735,700元現金及等值人民幣23,259,500元的股代價股份支付(「**第三期代價**」)；

(4) 人民幣58,523,800元(相等於約70,228,560港元)，會根據本公告「代價調整」一節所述作出調整，將於截止2024年6月30日止12個月的特別審計報告出具後10日內以人民幣25,571,400元現金及等值人民幣32,952,400元的股代價股份支付(「**第四期代價**」)。

有關代價股份之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代價股份」一節。

### **代價基準**

代價乃由本公司及賣方經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達致，並經參考(其中包括)(i)目標集團業務的未來前景；及(ii)下文「進行收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一節所述之進行收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鑑於上述各項，董事認為代價屬公平合理。

### **先決條件**

收購事項須待以下條件獲達成(或買方書面同意豁免)後，方可作實：

- (i) 各方已簽署該協議；
- (ii) 目標公司董事會及股東授權批准該協議及允許賣方向買方轉讓出售股份；
- (iii) 賣方獲杭州城慧及城南醫院的股東及董事會就股權轉讓及任命兩名買方於杭州城慧及城南醫院指定的新董事(其中一名擔任董事長)及一名買方於杭州城慧及城南醫院指定的新任財務總監所需的批准；
- (iv) 目標公司就該協議項下的股份轉讓已取消賣方現有的股份證書及向買家簽發了新的股份證書；
- (v) 賣方已簽署以買方或其提名人為受益人的出售股份之轉讓文件(instruments of transfer)；
- (vi) 賣方已簽署的出售股份之售出書(sold note)；

- (vii)買方合理地滿意及接納就本次股份轉讓及對目標集團進行之盡職調查的結果；
- (viii)買方董事會批准該協議及買方按照及根據該協議的條款和條件向賣方購買出售股份；
- (ix) 買方就股份轉讓獲得買方股東的必要批准(如適用)；
- (x) 雙方已經遵守其公司章程及買方已遵守上市規則；
- (xi) 就本次股份轉讓取得其他所有必要相關批准及同意，包括但不限於聯交所、相關政府部門及／或監管機構；
- (xii) 賣方並無違反其於本協議下作出的聲明、保證及承諾；
- (xiii) 在本次股份轉讓完成前，賣方及目標公司並無重大違反該協議之條款及條件；
- (xiv) 概無任何適用法律或法規禁止該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任何交易；及
- (xv) 賣方促使有關本次股份轉讓及變更的文件妥為簽立以及完成登記。

若因任何原因在該協議日期起的一(1)個月內，上述先決條件未能全部完成，除各方另外簽署補充協定外，該協議及其所述的本次股份轉讓即告終止，賣方須向買方退還其所有已向賣方繳付的款項，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另一方追究任何責任。

## **完成**

完成於該協議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獲得達成後第三(3)個工作日作實。於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目標集團之財務業績將於本公司之賬目綜合入賬。於本公告日期，概無先決條件已告達成。

## 代價調整

根據該協議，賣方及擔保人向買方保證截至2022年6月30日、2023年6月30日及2024年6月30日止12個月（「**保證年度**」），杭州城慧合併後經審核除稅後利潤（不包括非經營性特殊收入）將分別不少於人民幣18,000,000元（相等於約21,600,000港元）、人民幣22,000,000元（相等於約26,400,000港元）及人民幣30,000,000元（相等於約36,000,000港元）（「**保證利潤**」）。

如果任何保證年度實現的稅後利潤超過保證利潤，第二期、第三期及第四期代價的全部金額應予支付，超額利潤結轉到下一個保證年度，連續三年累計實現淨利潤超過三個保證年度的保證利潤，視同實現保證利潤。根據特別審計報告，一次過計提超額部分的45%將獎勵予杭州城慧的管理團隊和有突出貢獻的員工。

如果任何保證年度的稅後利潤低於保證利潤，其差額部分首先由買方當年應付賣方股份轉讓第二期、第三期及第四期代價的現金部分中扣減，如果扣減完該保證年度的現金對價仍然不足的，依次從當年應付賣方股份轉讓代價中的等值代價股份中抵扣；如果某保證年度實現的稅後利潤出現負數，扣減完全部現金代價與相關代價股份仍不足以彌補，則扣完當年全部買方應付賣方的現金與股份對價為止，虧絀部分不再結轉到下一個保證年度。最終代價將不會超過人民幣154,000,000元（相等於約184,800,000港元）。

## 代價股份

代價股份將根據所授予的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發行價為第二期、第三期及第四期代價於緊接各自發行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受限於代價調整）。代價股份於配發及發行後，將於所有方面與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日期之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包括享有已作出或將予以作出之記錄日期為有關配發及發行股份當日或之後之所有股息、分派及其他付款之權利。

本公司將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代價股份上市及買賣。除非賣方達成相關保證年度的保證利潤，否則代價股份具有禁售期，由代價股份發行日起至杭州城慧出具截至

2024年6月30日止十二個月特別審計報告後第20個工作日(包括首尾兩天)。

###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3,870,102,650股股份。下文列載本公司(i)於本公告日期；及(ii)緊隨配發及發行所有代價股份後的股權架構(假設不會作出代價調整，而代價股份以每股0.61港元(即緊接本公告日期前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配發)：

股東	於本公告日期		緊接完成配發及 發行全部代價股份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賈茹桐女士	761,136,145	19.67	761,136,145	19.07
Allied Summit Inc. (附註)	580,659,755	15	580,659,755	14.54
閻立先生	184,030,000	4.76	184,030,000	4.61
賣方(或其代名人)	—	—	122,131,148	3.06
公眾股東	<u>2,344,276,750</u>	<u>60.57</u>	<u>2,344,276,750</u>	<u>58.72</u>
總計	<u>3,870,102,650</u>	<u>100</u>	<u>3,992,233,798</u>	<u>100</u>

### 有關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長壽科學、借貸、證券投資及投資諮詢業務。

### 有關賣方的資料

賣方為勞巧然女士。勞女士於本公告日期為目標公司的唯一董事及唯一股東。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賣方為一名獨立第三方。

## 有關目標集團之資料

目標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目標公司間接持有杭州城慧55%的股權，而杭州城慧直接全資擁有城南醫院。目標集團主要經營城南醫院，一家以二級標準建立的綜合性醫院，以遠程醫療、高端體檢、重症康復、綜合醫療為特色。城南醫院特設遠程會診中心、重症康復科、神經康復科、骨關節康復科、老年康復科、疼痛康復科及六大康復病區及腦促醒中心等。

## 目標集團之財務資料

下文載列目標集團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截止二零一九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淨額	<u>1,059</u>	<u>5,907</u>
除稅後虧損淨額	<u>1,059</u>	<u>5,907</u>

根據目標集團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目標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7,500,000元(相等於約21,000,000港元)。

## 進行收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董事會相信收購事項可進一步完善本集團全球長壽科學領域的布局，長遠為本集團帶來穩定和持續增長的收入。

##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有關收購事項之若干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所有百分比率低於25%，故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之申報及公告的規定。



##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的要求，股份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九日下午一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上午九時正起，股份在聯交所恢復買賣。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根據該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收購出售股份
「該協議」	指	本公司、賣方及擔保人就收購事項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九日之股份轉讓協議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工作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開門營業之日子，不包括公眾假期、星期日及星期六或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間任何時間於香港懸掛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之日子
「城南醫院」	指	杭州臨安城南醫院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杭州城慧全資擁有
「本公司」或「買方」	指	中基長壽科學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完成」	指	根據該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完成收購事項
「完成日期」	指	完成之日期，須為根據該協議的最後一項條件獲達成後第十個工作日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代價」	指	收購事項的代價，初步釐訂惟人民幣154,000,000元(相等於約184,800,000港元)，惟可根據該協議的條款作出調整
「代價股份」	指	將配發及發行予賣方之新股份，作為代價之一部分，發行價為緊接發行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一般授權」	指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不時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新股份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杭州城慧」	指	杭州城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收購事項完成後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出售股份」	指	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本次股份轉讓」	指	根據該協議的條件及約定，由賣方向買方轉讓及由買方向賣方受讓出售股份的行為。出售股份轉讓完成後，買方將持有目標公司100%已發行股本而目標公司將成為買方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特別審計報告」	指	指本公司特意委託會計師事務所出具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的杭州城慧合併後綜合審計報告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目標公司」	指	Banderland Development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目標集團」	指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賣方」	指	勞巧然，獨立於本公司及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	指	百分比

僅供說明及除另有指定外，本公告內人民幣按匯率人民幣1.00元兌1.20港元換算為港元。該換算不應理解為任何金額經已、應已或可以按此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進行兌換。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基長壽科學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閔立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閔立先生(主席)

王洪信先生(首席執行官)

曹衆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浩亮先生

王偉霞女士

柴楠先生

**非執行董事**

蔡藝華女士

本公告之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